## 关于充分发挥孵化器企业赋能作用,助推区域 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建议

提案人: 陈少林

承办单位: 区经信局

## 主要建议:

- 一、加大孵化器扶持力度。采取财政补贴方式,为孵化器提供配备必需的办公设施和设备,设置纯公益事业的"创业苗圃"; 采取对建设费贴息方式,引导社会力量建设孵化器;采取房租费补贴方式,鼓励支持企业整体包租社会闲置的办公楼、工业厂房、仓储用房等存量房产,建设孵化器。
- 二、引导孵化器提升孵化能力。按孵化器为创业企业提供的 预孵化、孵化、加速孵化的服务质量,给予企业补贴;设置专项 资金,统一对孵化器扶持标准;按孵化器的实绩进行奖励,补贴 方式按预孵化成功企业数量和加速服务上市企业数量确定奖励 额度。
- 三、加强政企联动,创建营商环境系列讲堂。具有孵化器功能的企业可作为讲堂承办方,吸纳具有规模性、发展性、典型性的企业和具有创新性、引领性的企业纳入讲堂,与企业共建营商环境。通过讲堂,进一步强化产业聚集,建立孵化器企业与区域内其他企业的联系,协同研发完善区域招商目录。

## 办理情况:

- 一、积极推进孵化器建设。截止目前,房山区共认定区级众创空间 27 家,包括:4 家国家级众创空间、8 家北京市众创空间、5 家中关村创新型孵化器、1 家中关村海创园、2 家中关村硬科技孵化平台、2 家北京市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、1 家北京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、2 家北京市科技企业孵化器、1 家北京市创新创业示范孵化基地。
- 二、支持孵化器引优育强。积极支持企业整体利用社会闲置的办公楼、工业厂房、仓储用房等存量房产,建设孵化器。区委区政府围绕科技研发、优秀人才、"双创"平台、特色园区、优质企业等五个方面发布了《房山区关于支持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的实施意见》及相应实施细则,为高精尖产业发展提供系统政策保障。下一步,将制定支持专精特新企业、小巨人企业、小升规企业、制造业单项冠军等专项支持政策。
- 三、加强政企联动,创建营商环境系列讲堂。支持具有孵化器功能的企业作为讲堂承办方,吸纳具有规模性、发展性、典型性的企业和具有创新性、引领性的企业纳入讲堂,与企业共建营商环境,将讲堂打造成协作招商的平台。